

安徽文达信息工程学院

2025 年面向中职毕业生对口招生章程

一、学校全称：安徽文达信息工程学院

二、办学层次：本科

三、办学类型：民办普通本科高等学校

四、办学地址：安徽省合肥市紫蓬山风景区森林大道 3 号

五、招生专业及计划

专业名称	学制	计划数	招生类别（招生范围）	学费（元/年）
网络工程	四年	60	电子与信息大类	23800
电子信息工程	四年	60	电子与信息大类、装备制造大类、农村电气技术专业、农机设备应用与维修专业	23800
车辆工程	四年	60	装备制造大类、交通运输大类	23800
土木工程	四年	60	土木建筑大类、水利大类、地质类、测绘地理信息类	23800
互联网金融	四年	70	财经商贸大类、计算机类	23600
旅游管理与服务教育	四年	70	旅游大类、公共管理与服务大类	23600
学前教育	四年	80	教育与体育大类、文化艺术大类	23800
播音与主持艺术	四年	120	文化艺术大类、教育与体育大类、新闻传播大类、旅游大类、公共管理与服务大类	26800
视觉传达设计	四年	120	文化艺术大类、新闻传播大类、计算机类、教育与体育大类、旅游大类、公共管理与服务大类	26800

备注：最终招生专业及计划以安徽省教育厅下达为准。

六、报名

（一）报考条件

已完成安徽省 2025 年普通高校招生考试报名并取得考生号的安徽省中等职业学校（包括中等技工学校，下同）三年制及三年制以上学制的应历届毕业生（具有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籍或学历，不含普通高中举办的综合班），包括具有中职学历的农民工、退役士兵、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失业人员等。

（二）志愿填报

考生于 2025 年 3 月 6 日 10:00 至 3 月 10 日 16:00 登录 gkbm.ahzsks.cn 填报志愿。每位考生可选择我校的 1 个与所学专业相同或相近的专业志愿。

（三）资格审核

考生志愿填报后，须于 2025 年 3 月 12 日 10:00 至 3 月 13 日 16:00 登录我校招生信息网（网址：www.wenda.edu.cn/zs/）进入“对口招生系统”，使用身份证号作为账号登录，初始密码为身份证号后六位。登录后，请按照要求提交相关证明材料。逾期提交将视为无效。具体操作说明将在我校招生信息网另行发布，请及时关注。

提交材料要求如下：

1. 材料须按照清单顺序编号。
2. 材料需进行扫描或拍照，确保内容清晰可见。

3. 上传的材料格式必须为 jpg 格式图片。

(1) 应届毕业生：考生身份证（人面像、国徽像）、毕业学校审核并盖章的《安徽文达信息工程学院 2025 年对口招生考试资格审核表》（附件 1）；

(2) 历届毕业生：考生身份证（人面像、国徽像）、中等职业学校毕业证书（内页）。若毕业证遗失，则提供由毕业学校审核通过并盖章的《安徽文达信息工程学院 2025 年对口招生考试资格审核表》（附件 1）。

以上所有考生提交的材料及填写内容必须准确真实，如弄虚作假，立即取消考试和录取资格，并按教育部相关规定予以处理，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责任由考生自负。

（四）缴费与准考证领取

1. 凡是报考我校审核通过的考生，须在 **3 月 15 日 12:00 至 3 月 16 日 16:00** 完成网上缴费，考试报名费为 60 元/生（皖发改价费函〔2024〕363 号），具体缴费流程见我校招生信息网关于对口招生报名缴费指引。逾期未缴费者，视为自动放弃考试资格。考生因故不能参加专业理论考试和专业技能测试的，不退还报名费。

2. 缴费成功后，考生在 **3 月 20 日 15:00 后** 可登录我校招生信息网（www.wenda.edu.cn/zs/），按照指引查询并打印职业技能考试准考证。

七、考试

（一）考试内容

对口招生实行“文化素质+职业技能”的考试评价方式，考试内容以教育部颁布的现行教学大纲及专业教学标准为依据。其中，文化素质测试内容参照全省统一的《安徽省普通高校分类考试招生和对口招生文化素质测试考试大纲》执行；播音与主持艺术专业职业技能考试项目参照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 2023 年 3 月 24 日发布的《安徽省普通高校播音与主持类专业统一考试考试说明（试行）》制定，其他专业职业技能考试内容参考《安徽省普通高校对口招生专业理论和技能测试考试大纲（2025 年版）》执行。

1. 文化素质测试

文化素质测试实行语文、数学、英语三科合卷，满分 300 分（其中语文、数学各 120 分，英语 60 分），实行全省统一考试。

2. 专业理论考试及技能测试

专业理论考试与技能测试满分 450 分，由我校命题、组织考试并阅卷评分。

（1）网络工程、电子信息工程、车辆工程、土木工程、互联网金融、旅游管理与服务教育和学前教育专业：专业理论考试满分 200 分，专业技能测试满分 250 分；

（2）播音与主持艺术和视觉传达设计专业：职业技能考试（专业理论考试和技能测试合并实施）满分 450 分。

(具体见下表)

序号	专业	专业理论考试	专业技能测试
1	网络工程	计算机网络基础、信息技术、计算机编程基础-Python 语言 (200 分)	项目一至项目五：中英文录入、操作系统管理、文字处理、电子表格、Python 结构化程序设计调试 (190 分)； 项目八：图像处理 (60 分)。
2	电子信息工程	电工基础、电子技术基础概述、电子线路 (200 分)	项目二：戴维南定理 (250 分)
3	车辆工程	机械基础、机械制图、电工电子技术及应用 (200 分)	项目四：零部件测绘与 CAD 制图技术技能测试 (250 分)
4	土木工程	建筑识图与构造、建筑施工工艺、建筑装饰施工技术 (200 分)	项目三：手工绘图 (150 分) 项目十：三视图的绘制 (100 分)
5	互联网金融	基础会计、统计基础知识、税收基础 (200 分)	项目一：会计凭证的填制与审核 (150 分) 项目四：会计电算化软件操作 (100 分)
6	旅游管理与服务教育	旅游概论、中国旅游地理、导游实务 (200 分)	项目一：礼仪展示 (30 分) 项目八：导游景点讲解 (220 分)
7	学前教育	学前儿童卫生与保健、学前儿童发展心理、学前教育基础知识 (200 分)	项目一：钢琴弹唱 (70 分) 项目三：自选舞蹈作品表演 (60 分) 项目五：命题儿童画 (70 分) 项目八：讲演儿童故事 (50 分)
8	播音与主持艺术	项目一：作品朗读 (150 分) 项目二：新闻播报 (150 分) 项目三：话题评述 (150 分)	
9	视觉传达设计	第一部分素描：1. 静物写生 (150 分) 第二部分艺术设计 (平面设计)： 3. 色彩设计 (100 分) 5. 字体的编排与设计 (100 分) 第三部分计算机设计基础： 3. 图像处理软件 Photoshop CS6 (100 分)	

(二) 考试时间及地点

测试类别	测试时间	测试地点	备注
文化素质测试	2025 年 2 月 23 日 9:00-11:30	考点设在各市、县（区），考场信息见文化素质测试准考证。	
专业理论考试 （网络工程、电子信息工程、车辆工程、土木工程、互联网金融、旅游管理与服务教育、学前教育）	2025 年 3 月 22 日上午 9:00-11:30	考点设在安徽文达信息工程学院校区内，考场信息见职业技能考试准考证	
专业技能测试 （网络工程、电子信息工程、车辆工程、土木工程、互联网金融、旅游管理与服务教育、学前教育）	1. 网络工程 （1）项目一至项目五：3 月 22 日 14:00 开始，90 分钟/场 （2）项目八：3 月 22 日 15:30 开始，60 分钟/场 2. 电子信息工程 项目二：3 月 22 日 14:00 开始，80 分钟/场 3. 车辆工程 项目四：3 月 22 日 14:00 开始，90 分钟/场 4. 土木工程 （1）项目三：3 月 22 日 14:00-16:00 （2）项目十：3 月 22 日 16:20-16:50 5. 互联网金融 （1）项目一：3 月 22 日 13:00-14:30 （2）项目四：3 月 22 日 15:00 开始，60 分钟/场 6. 旅游管理与服务教育 项目一+项目八：3 月 22 日 14:00 开始 7. 学前教育 （1）项目五：3 月 22 日 13:00-14:30 （2）项目一+项目三+项目八：3 月 22 日 14:50 开始		
职业技能考试 （播音与主持艺术）	项目一+项目二+项目三：3 月 22 日 8:30 开始		

测试类别	测试时间	测试地点	备注
职业技能考试 (视觉传达设计)	第一部分素描：1. 静物写生 3月22日 9:00-11:00 第二部分艺术设计（平面设计）： 3. 色彩设计 5. 字体的编排与设计 3月22日 13:00-15:00 第三部分计算机设计基础： 3. 图像处理软件 Photoshop CS6 3月22日 15:30-17:30		

备注：专业理论考试及专业技能测试的具体时间、地点以准考证为准。

（三）成绩公布及复核办法

1. 文化素质测试成绩

由省考试院统一发布，具体查询办法请关注省考试院网站及微信公众号。

2. 职业技能考试成绩

考生可于**3月26日12:00**后登录安徽文达信息工程学院招生信息网（www.wenda.edu.cn/zs/）查询本人的考试成绩。如考生对本人成绩有异议，可登录我校招生信息网下载查分申请，并于**3月27日12:00**前将填写完整的查分申请提交到我校指定电子邮箱（wd99dk@163.com）。成绩复核限查漏改、漏统、错统，宽严不查。经核查，成绩有误的我校将于3月28日12:00前通知考生本人；若成绩无误，则不予通知。

八、录取

（一）录取规则

1. 划定资格线

播音与主持艺术、视觉传达设计专业职业技能考试总分450分，270分及以上为合格，270分以下为不合格；网络工程、电子信息工程、车辆工程、土木工程、互联网金融

融、旅游管理与服务教育、学前教育专业技能测试总分 250 分，150 分及以上为合格，150 分以下为不合格。

2. 录取办法

我校在确保生源质量的前提下，按照文化素质测试、专业理论考试和技能测试的总分数（含鼓励加分）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文化素质测试未达省控线、职业技能考试或专业技能测试不合格者均不予录取。

总分数相同时，先按单科顺序及分数从高到低排序录取。若所有科目分数都相同时，再按专业技能测试/职业技能考试的单项顺序及分数从高到低排序录取。各专业单科及单项顺序具体如下：

序号	专业名称	单科顺序	专业技能/职业技能 单项顺序
1	网络工程	专业技能测试、专业理论考试、文化素质测试	项目一至项目五总分、项目八
2	电子信息工程	专业技能测试、专业理论考试、文化素质测试	\
3	车辆工程	专业技能测试、专业理论考试、文化素质测试	\
4	土木工程	专业技能测试、专业理论考试、文化素质测试	项目三、项目十
5	互联网金融	专业技能测试、专业理论考试、文化素质测试	项目一、项目四
6	旅游管理与服务教育	专业技能测试、专业理论考试、文化素质测试	项目八、项目一
7	学前教育	专业技能测试、专业理论考试、文化素质测试	项目一、项目五、项目三、项目八
8	播音与主持艺术	职业技能考试、文化素质测试	项目三、项目二、项目一
9	视觉传达设计	职业技能考试、文化素质测试	第二部分、第一部分、第三部分

如出现若干名考生所有科目及科目单项分数一致，且名次为录取考生最后一名，将另行加试。

（二）计划调整

因合格生源不足未完成计划的专业，将剩余计划按照其他各专业未录取合格生源数比例分配至合格生源充足的专业进行录取，录取规则参照：八.（一）.2。

（三）录取

3月29日前，我校将在招生信息网公布各专业录取分数线和拟录取考生名单，公示结束后办理相关录取手续。

九、鼓励政策（含此类考生资格审核及录取办法）

1. 近三年来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技能大赛铜牌及以上奖项，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二等奖及以上奖项，世界技能大赛、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奖项的选手，可免试就学。符合免试就学条件的学生要按照我校招生工作要求，报考与所学专业相同或相近的招生专业。若免试人数超过计划数，则相应调整该专业招生计划。

2. 近三年来获教育部主办或联办的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奖项的考生、获安徽省教育厅主办或联合主办的但未纳入当年国赛项目的省级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前3名且为一等奖的考生，报考我校相应专业，需参加文化素质测试且达到省定最低控制分数线，并经我校面试合格，可直接录取。已通过省级选拔并获取参加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资格，但因不可抗拒影响，且非个人原因未能参赛的学生，可参照此条执行。确认获得面试资格的考生，面试评分标准：面试成绩总分100分，考生根据各专业面试

方案参加面试，面试成绩达 60 分及以上为合格，60 分以下为不合格。

3. 在职在岗获得县级及以上劳动模范称号的，或工作满 3 年且具有相关专业高级技能等级证书的考生，报考相应专业，总分可加 10 分，加分项目不累计计算。

符合以上鼓励政策的考生须于 **3 月 12 日 10:00 至 3 月 13 日 16:00** 登录我校招生信息网“**对口招生系统**”（账号为身份证号，初始密码为身份证号后六位）。登录后，将由毕业学校及考生所在市教育局职教部门审查后签字盖章的《安徽文达信息工程学院 2025 年对口招生鼓励政策申请表》（附件 2）和获奖证书原件扫描或拍照（必须清晰可见）为 jpg 格式图片上传（过时无效）。

符合鼓励政策第 1 条的考生经学校招生信息网和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公示无异议后直接录取；符合鼓励政策第 2 条的考生须在 2025 年 3 月 19 日参加我校组织的面试（具体时间地点见面试通知单），面试合格经学校招生信息网和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公示无异议后直接录取，面试不合格的考生，可继续参加我校 3 月 22 日的职业技能考试；符合鼓励政策第 3 条的考生经学校招生信息网和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公示无异议后总分加 10 分。

十、相关事宜

（一）奖贷助补免政策：与普通高考学生享同等奖贷助补免政策。

（二）身体健康状况要求：应符合教育部和卫生部颁布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要求。

（三）学费标准：根据皖价费〔2018〕70号文件有关规定，收费标准以我校向省发展改革委价格调控和收费管理处报送的备案文件为准。

（四）学籍管理：学生按规定时间办理入学手续后，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及学校相关规定注册学籍，做好学籍管理工作。

（五）资格复查：新生入学后，我校根据招生政策、录取标准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认真复查，对不符合条件或有弄虚作假、违纪舞弊行为的，取消考生入学资格，并按照相关规定予以处理，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考生自负。

（六）颁发证书：学生按教学计划修完规定课程，成绩合格，由学校颁发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证书。符合学士学位授予条件的授予相应学科的学士学位。

颁发学历证书的学校名称：安徽文达信息工程学院。

十一、其他须知：

（一）相关招生考试、录取信息将通过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和安徽文达信息工程学院招生信息网（网址为：www.wenda.edu.cn/zs/）发布，请考生及时关注，学校不再具体通知考生本人，如考生因信息未知而造成损失的由考生本人负责。

（二）在报名、考试中违规的考生及有关工作人员，严格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和教育部有关文件规定处理；涉嫌违法的，移送司法机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等追究其法律责任。

（三）本校严格执行国家招生政策，坚决杜绝任何形

式的有偿招生，坚决杜绝本校教职工参与任何中介机构或辅导机构教学、讲座等活动。本校依法追究以学校名义进行非法招生宣传、培训等活动的中介机构或个人的责任。学校举报电话：0551-68582868，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举报电话：0551-63619961，举报信箱：
jiancha@ahedu.gov.cn。

（四）考生一经报考我校相关专业，即视为已知晓并自愿遵守我校招生章程相关规定。

（五）本章程自发布之日起执行，由安徽文达信息工程学院负责解释。

十二、联系方式：

（一）咨询电话：0551-68583277

（二）学校官网：www.wenda.edu.cn

（三）学校招生信息网：www.wenda.edu.cn/zs/